**遵化市委老干部局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遵化市委老干部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遵机编字【2002】13号、89号文件，我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制定和实施全市离退休干部有关的具体规定和办法。

（二）负责全市离退休老干部的管理工作，督促、检查、指导各单位老干部工作，协调有关部门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三）负责离退休干部安置工作；代管易地安置离休干部工作。

（五）协助组织部门抓好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改进和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

（六）负责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指导市直和乡镇老干部活动中心（室、站）的建设；组织和指导离退休干部开展各种文体活动。

（七）协调指导各级各单位离退休干部在“三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作用。

（八）负责市老年大学建设，指导市直单位和乡镇老年大学分校建设和全市老年教育工作。

（九）做好回市老干部探亲访友和外地老干部工作部门人员的接待工作。

（十）负责全市老干部经费预决算、易地安置老干部管理经费的收缴与管理工作和涉老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协同有关部门制定老干部有病探望、去世治丧的办法；负责全市离休干部护理费审批工作，指导逝世老干部的善后工作。

（十二）负责承担市委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管理工作，协调市老促会、老干部协会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机关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办公室 | 行政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安置科 | 行政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保健科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老教办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关工办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776.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76.62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遵化市委老干部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支出预算776.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9.4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13.71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35.72万元；项目支出327.19万元，包括本级支出，主要为老促会帮扶资金、慰问经费、关心下一代经费、老体协经费、老干部支部书记补助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预算收支安排776.62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3.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8.53万元，主要因为在岗人员退休离休人员去世而减少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22万元，主要增加为老促会老区史编印经费、全市老干部体检费及老年大学经费等资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7.0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费用10.23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0.28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6.07万元、办公用房邮电费等日常运行支出0.51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 47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0.32万元。具体安排情况为：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共计安排2.05万元，与2018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安排0万元，与2018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2）公务用车运行费2.05万元，与2018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安排0.42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0.32万元,增加原因为2019年本单位接待任务由原来的市委接待办负责移交回本单位,所以增加接待费预算。
3. 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与2018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一）总体绩效目标：**

（1）让每位老干部感受到政治上的关心，生活上的爱护。

（2）老干部日常生活、活动丰富充实。

（3）健全完善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老年教育体系，充分发挥老干部传帮带作用，传承优良作风，让下一代健康成长。

（4）为老干部各项活动的顺利进行做好保障工作。

（5）帮扶老区村促进老区村经济建设发展。

**（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按职责分类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离退休干部的方针政策，组织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2）建设、管理、使用好老年活动阵地，并指导全县阵地建设。

（3）老干部管理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后勤保障、日常运转。

（4）帮扶老区村促进老区村经济建设发展。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287遵化市老干部局部门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离退休干部政策及服务** | 151.19 |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离退休干部的方针政策，组织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 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障率 |  | 100% | 80% | 60% | 40% |
| **1、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服务管理离退休干部** | 137.19 | 全面落实两项待遇，加强管理，提高服务水平 | 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障率 | 已落实的政治生活待遇与应享受的政治生活待遇的比例 | 100% | 80% | 60% | 40% |
| **2、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服务管理离退休干部** |  | 全面落实两项待遇，加强管理，提高服务水平 | 老干部满意率 | 通过调查、抽查，了解老干部满意度 | 100% | 80% | 60% | 40% |
| **3、老干部活动、组织建设** | 14.00 | 组织老干部参加社会、文体及各项活动，加强老干部基层组织和党支部建设 | 老干部满意率 | 老干部对组织活动情况的反馈。 | 100% | 80% | 60% | 40% |
| **二、老年活动阵地建设** | 23.00 | 建设、管理、使用好老年活动阵地，并指导全县阵地建设。 | 老干部满意率 |  | 100% | 80% | 60% | 40% |
| **1、老年教育及关心下一代** | 15.00 | 贯彻执行老年教育和老干部工作方针，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开展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组织老同志参加青少年教育工作 | 老干部满意率 | 通过调查、抽查，了解老干部满意度 | 100% | 80% | 60% | 40% |
| **2、老年教育及关心下一代** | 8.00 | 贯彻执行老年教育和老干部工作方针，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开展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组织老同志参加青少年教育工作 | 老干部满意率 | 开展青少年教育活动次数 | 100% | 80% | 60% | 40% |
| **三、综合事务管理** |  | 老干部管理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后勤保障、日常运转 | 保障完成率 |  | 100% | 80% | 60% | 40% |
| **1、综合事务管理** |  | 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机构设施维修改造、后勤保障、日常运转 | 保障完成率 | 考核综合事务保障工作的开展情况 | 100% | 80% | 60% | 40% |
| **四、老促会帮扶资金及办公经费** | 153.00 | 帮扶老区村促进老区村经济建设发展 | 拨付帮扶资金，检查验收帮扶项目 |  | 100% | 80% | 60% | 40% |
| **1、拨付帮扶资金** | 153.00 | 拨付帮扶资金，检查验收帮扶项目 | 拨付帮扶资金，检查验收帮扶项目 | 完成当年的帮扶项目 | 100% | 80% | 60% | 4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35万元，较2018年同比持平。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151遵化市委老干部局部门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1.35** | **1.35** | **1.35** | **0** | **0** | **0** |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小计** |  |  |  |  |  |  |  |  |  |  |  |  |  |
| 汽车维修费 | 1.00 | 车辆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 C0503 |  | 1 | 1 | 1 | 1 | 1 |  |  |  |  |
| 汽车保险费 | 0.35 | 保险服务 | C1504 |  | 1 | 0.35 | 0.35 | 0.35 | 0.35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220.8万元（详见下表）

|  |
| --- |
| **遵化市委老干部局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遵化市委老干部局 |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239.07 |
| 1、房屋（平方米） | 3426.6 | 145.35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3128 | 140.18 |
| 2、车辆（台、辆） | 1 | 22.98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0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1746 | 70.74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遵化市委老干部局2019年部门预算中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为空。

2、遵化市委老干部局2019年部门预算中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为空。